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114年新進人員招募甄選」簡章

第一階段筆試受託辦理單位:

(財)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5樓

電話: (02)2397-1222 轉分機 388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9:00~17:30

證 基 會網址: https://www.sfi.org.tw/

招募專區網址: https://examweb.sfi.org.tw/tdcc20251227

第二階段面試辦理單位: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3 號 11 樓

電話:(02)2719-5805

網址:<u>https://www.tdcc.com.tw/</u>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19 日公告

壹、辦理依據

本項招募作業分二階段辦理,第一階段筆試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以下簡 稱證基會)辦理,第二階段面試由集保結算所辦理。

貳、重要時程表

試別	要 項	時 間	備註
第一階段:筆試	報名期間	114年11月19日(星期三)10:00至 114年12月9日(星期二)17:00止	一律採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網路報名,逾期恕不受理。 ※請務必於114年12月10日 17:00(含)前,報名完成並上傳簡章規定之必備文件,使完成報名。未於期限內上傳或資格審查不合格者,取消應試資格,不予補件。
		114年12月24日(星期三)10:00至 114年12月27日(星期六)08:55止	請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 詢測驗時間、試場位置、列 印筆試測驗通知書及應試注 意事項,不另行郵寄。
	測驗日期	114年12月27日(星期六)上午	僅設臺北考區;請詳閱本簡章說明及筆試測驗通知書所 載相關規範,未攜帶規定之 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 試。
	筆試測驗結果及 面試資格查詢	115年1月16日(星期五)10:00至 115年1月19日(星期一)24:00止	公告於證基會網站招募專 區,不另行郵寄,並移請集 保結算所辦理後續面試事 宜。
第二階段:面試	面試日期	暫訂115年1月底至2月初	面試時間、地點將由 集保結算所另行通知

【註】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集保結算所及證基會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第 1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114.11.19

参、報考資格、招募類別、人數、各類別資格條件及考試項目

一、報考資格:性別、年齡不拘。

二、本次招募共10類,計43名,各類別所需具備學歷及資格條件、筆試項目如下表:

類別	職等	需求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項目
業務規劃人員	職稱 7 職等 初級專員	6	※證明文件應於12月10日17:00(含)前上傳完畢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 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財金法商相關 系所畢業。 2. 具 TOEIC 750分、全民英檢中高級或同等 級英文檢定。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 具2年以上證券、投信、法務、金融科 技、永續金融或數位轉型等工作經驗。 2. 具證券或金融相關專業證照。 3. 具資訊、統計、大數據、雲端工作經驗或 法律背景。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50%、 問答題 50%): 金融專業及時事
業務人員	5 職等業務員	6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專科(含)以上金融相關科系所 畢業。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70%、 問答題 30%): 金融常識及時事
基金作業人員	5 職等業務員	2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專科(含)以上金融相關科系所 畢業。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 具投信事業、基金銷售機構工作經驗。 2. 具投信或金融相關專業證照。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70%、 問答題 30%): 基金市場常識及時事
跨境保管 (複委託) 作業人員	5 職等 業務員	5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專科(含)以上金融相關科系所畢業。 2.具TOEIC 750分、全民英檢中高級或同等級英文檢定。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具證券商、銀行、會計師或律師事務所經驗。 2.具證券或金融相關專業證照。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70%、 問答題 30%): 金融常識及時事

第 2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114.11.19

類別	職等職稱	需求人員	學歷及資格條件 ※證明文件應於 12 月 10 日 17:00(含)前上傳完畢	筆試項目
	7職等初級專員	4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金融相關系所畢業。 2.具TOEIC 750分、全民英檢中高級或同等級英文檢定。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具跨境保管或複委託作業等相關交割、股務工作經驗。 2.具證券商或銀行等相關款券交割、股務工作經驗。 3.具會計師或律師事務所經驗。 4.具證券或金融相關專業證照。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50%、 問答題 50%): 金融專業及時事
基金審查人員	7職等初級專員	2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畢業。 2.具TOEIC 550分、全民英檢中級或同等級英文檢定。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具基金審查相關經驗。 2.具金融相關大型數位平台或專案規劃經驗。 3.具2年以上APP、網站或UI/UX、業務流程、內部作業改造或大數據等數位規劃設計專案相關工作經驗。 4.具投信、財務或會計相關專業證照。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50%、 問答題 50%): 基金相關法規暨市場常識
法務人員	7 職等初級專員	4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法律相關系所畢業。 2.具TOEIC 550分、全民英檢中級或同等級英文檢定。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具律師證書。 2.具投信或財務相關專業證照。 3.具2年以上法務相關工作經驗。 4.具投信事業法遵法務或稽核相關經驗。 5.具證券金融法務經驗。 6.具TOEIC 750分、全民英檢中高級或同等級英文檢定。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50%、 問答題 50%): 民法、公司法、證券交易 法、個人資料保護法

第 3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114.11.19

類別	職等職稱	需求人員	學歷及資格條件 ※證明文件應於12月10日17:00(含)前上傳完畢	筆試項目
程式開發 人員	7職等初級專員	7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畢業。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 具 1 年以上 Java、SQL 開發經驗。 2. 具 C/Python/Angular/Spring Boot 開發 經驗。 3. 熟悉 AI 輔助工具/區塊鏈技術。 4. 具 Java/專案管理相關證照。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50%、 問答題 50%): 1.Java 程式設計(50%) 2.SQL 資料庫語言(30%) 3.前端網頁設計(HTML5、 Java Script、CSS)(20%)
資訊業務 系統管理 人員	7職等初級專員	2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畢業。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 具 Windows/Linux 作業系統管理經驗或公有 雲管理經驗。 2. 具 Windows/Linux 作業系統或中介軟體或公 有雲專業證照。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50%、 問答題 50%): 作業系統概論
系統操作 人員	5 職等業務員	1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專科(含)以上畢業。 ②1. 需配合 24 小時三班輪班。 2. 需配合南港、板橋、竹北三地機房出勤輪班。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具機房系統操作工作經驗。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70%、 問答題 30%): 計算機概論
資訊安全 人員	7職等初級專員	4	資安技術人員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畢業。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 具1年以上資安管理制度、資安設備、 SPLUNK系統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 2. 具資安技術相關專業證照(如: CISSP、 OSCP、CEH、CHFI、ECIH、SPLUNK等)。 3. 具 ISO 27001: 2022 主導稽核員證照。	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 50%、 問答題 50%): 資訊安全概論

第 4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 114.11.19

類別	職等 職稱	需求人員	學歷及資格條件 ※證明文件應於12月10日17:00(含)前上傳完畢	筆試項目
			資安稽核人員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 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畢業。 2. 具 TOEIC 550 分、全民英檢中級或同等級 英文檢定。 3. 具 ISO27001 LA、CISA、CIA 或 CISSP 專 業證照。	
			※具以下選項尤佳(須出示相關資格證明): 1. 具1年以上資訊/資安稽核實務經驗或資 安專責工作經驗。 2. 具2年以上證券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相關 機構、會計師事務所、驗證機構或管理顧 問公司從事稽核工作經驗。 3. 熟悉 ISMS、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子法。	

◎薪資待遇及福利:

- 具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會計師、資訊技師及公務人員高等考試資訊處理類科考試及格證書及本公司業務相關之工作經驗,試用期滿經正式任用後,得酌予提高薪級。
- 2、享勞保、健保、團保、伙食、交通津貼補助、獎金、退休金、旅遊補助、健康檢查、生育獎勵金、子女教育補助、托兒津貼等多項福利補助措施。
- 3、提供員工多元化教育訓練。
- ◎工作地點(將於面試時告知):臺北市松山區、南港區或新北市板橋區。另系統操作人員須配合至集保結算所南港機房、板橋機房及新竹竹北備援機房輪班(集保結算所每日備有南港及板橋辦公室往返竹北備援機房交通車)。

【請注意】

- ◎第 2~5 頁之基金審查人員、法務人員、資訊安全人員(資安稽核人員)所列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其中「TOEIC 550 分或全民英檢中級之同等級英文檢定」,係指通過下列任一語言測驗標準:
 - (1)多益(TOEIC)達 550 分(含)以上。
 - (2)全民英檢(GEPT)(四項測驗合格)中級(含)以上。
 - (3)IELTS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系統 4 分(含)以上。
 - (4)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42 分(含)以上或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460 分(含)以上。
 - (5)劍橋領思英語檢測(LINGUASKILL) CEFR Level B1(含)以上或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檢測(BULATS) ALTE Level 2(含)以上。
 - (6)外語能力測驗(FLPT)筆試達 195 分(含)、口試達 S-2(含)以上。
- ◎第 2~5 頁之<u>業務規劃人員、跨境保管(複委託)作業人員</u>所列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其中「TOEIC 750 分或全民英檢中高級之同等級英文檢定」,係指通過下列任一語言測驗標準:
 - (1)多益(TOEIC)達 750 分(含)以上或新制多益(NEW TOEIC)785 分(含)以上。
 - (2)全民英檢(GEPT)(四項測驗合格)中高級(含)以上。

第 5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 114.11.19

- (3)IELTS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系統 5.5 分(含)以上。
- (4)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72 分(含)以上或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543 分(含)以上。
- (5)劍橋領思英語檢測(LINGUASKILL) CEFR Level B2(含)以上或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 檢測(BULATS) ALTE Level 3(含)以上。
- (6)外語能力測驗(FLPT)筆試達 240 分(含)、口試達 S-2+(含)以上。
- ◎第2~5頁表所列學歷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學校,且不得以同等學力報考。請提供中文版畢業證明書。
 -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或大陸港澳學歷,須符合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 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並加附中文譯本;國 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 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或公證人驗(認)證。目前尚未經前述單位驗(認)證者, 請及早申請,以免損及本身權益。
- ◎第2~5頁表所列必備工作經驗證明(下列二者請擇一檢附):
 - (1)在職或離職證明(須加註工作部門及職務內容):服務機構所開立之「在職證明」或「離職證明」。
 - (2)勞工保險或公教人員保險投保證明(須加註工作部門及職務內容):請至各縣市<u>勞保局申請</u>「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明細)」或以勞保局 e 化服務系統(需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戶號)下載列印「勞工保險異動查詢」;公教人員請以公教人員保險網路作業 e 系統下載列印「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年資紀錄表」。
- ◎應考人填寫之相關資料及提供之資格證明文件,如有不實,於測驗時發現,即取消應試資格; 通過筆試測驗者於第二階段面試時,應繳驗之必備證明文件等資料,經審查若發現有違規事宜 、冒名頂替、偽造、變造之情事,以及不符報考資格者,即取消第二階段面試資格;如經錄取 進用後始發現,應同意自動辭職,並須負相關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應考人依報考類別,符合第 2~5 頁表所列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者,方得參加第一階段筆試測驗,如經第一階段筆試甄選通過獲通知參加第二階段面試者,應於報到時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影本各乙份(正本查驗後發還),核驗通過後始可應試。

第 6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 114.11.19

肆、報名事項

一、報名期間:114年11月19日(星期三)10:00起,至114年12月9日(星期二)17:00止,逾期恕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

- (一)招考資訊及招募簡章同時公告於下列網站,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不另行販售。
 - 1、集保結算所網站:https://www.tdcc.com.tw/
 - 2、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 https://examweb.sfi.org.tw/tdcc20251227
- (二)一律於證基會招募專區採「線上報名」,不接受通訊及現場報名,為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
 - 1、請於報名期限 <u>114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二)17:00 前</u>至證基會網站輸入報名資料 完成線上報名。
 - 2、備妥應徵類別所應必備之學歷畢業證書、英文檢定證明、工作經驗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之電子檔案,於114年12月10日(星期三)17:00前,以檔案上傳方式傳送至證基會網站,以利資格審查,凡逾期、未繳附必備資格證明文件或資格不符者,將取消應試資格,不予補件。
 - 3、惟英文檢定證明最遲於 <u>115 年 1 月 19 日(星期一)24:00 前</u>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 <u>tdcc@sfi.org.tw</u>。
 - ◎各類別應檢附前述之學經歷及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 上傳之檔案格式限 jpg、jpeg;檔案大小限 4M 以下。
- (三)若須修改個人資料,請下載「個人資料異動表」,填妥後至遲於114年12月9日(星期二)17:00前以電子郵件方式(word與pdf檔案)傳送至tdcc@sfi.org.tw,異動個人資料以乙次為限。
- (四)參加甄試人員請先詳閱簡章內容,僅可擇一類別報考,且無法變更報考類別,請慎重考慮後再報名。
- (五)應考人員如有身心障礙或特殊因素於測驗時需要特殊服務,請於報名時註明需求,證基會得要求應考人員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並在考試公平原則下,提供多元化適性協助。

三、報名費用:免費

報名費用由集保結算所支付,應試人無須繳交報名費。

第 7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 114.11.19

伍、甄選方式

分二階段辦理,第一階段由證基會辦理筆試,第二階段由集保結算所辦理面試。

一、第一階段筆試測驗:

(一)筆試測驗資格審查:依應試人登錄報名資料及提供證明文件初步審查,請於登錄報名資料前,詳閱各招募類別資格條件,**審核通過將不再另行通知**。審查資格不符或缺漏者,將以電話或 E-mail 或簡訊通知,凡逾期、未於期限內繳附必備資格證明文件或資格不符者,將取消應試資格。

(二)測驗科目及時間:

節次	測驗科目	預備鈴	測驗時間
第一節	職務適性評量	8:50	8:55~9:50
第二節	專業科目	10:20	10:30~12:00

- ◎第一節預備鈴響時(8:50)準時依座號入座,當測驗開始鈴響(8:55)時,遲到考生 不得進入試場,中途亦不得提前離場。
- ◎各招募類別詳細應試科目請參閱本招募簡章第2~5頁說明,筆試測驗分選擇題與問答題,請依題型自備以下文具應試作答:

1、選擇題:限用 2B 鉛筆劃記。

2、問答題:限用藍、黑色原子筆、修正帶(液)等文具。

- (三)筆試測驗通知書查詢(測驗時間、地點): 114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三)10:00 起至 114 年 12 月 27 日(星期六)8:55止,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
- (四)筆試測驗日期:114年12月27日(星期六)上午舉行。符合筆試測驗資格者,請自 行查詢或列印【筆試測驗通知書】,並於測驗當日攜帶貼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 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汽機車駕照、中華民國護照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 IC卡,四擇一,駕照與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以備查驗,否則不得入場應試。
- (五)第一階段筆試測驗有零分或缺考者,不得參加第二階段面試。
- (六)第一階段筆試測驗結果及面試資格查詢:115年1月16日(星期五)10:00起至115年1月19日(星期一)24:00止,於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查詢結果僅顯示是 否符合面試資格,不公告筆試測驗成績。

二、第二階段面試:

(一)集保結算所辦理面試時間**暫訂於 115 年 1 月底至 2 月初辦理**,經第一階段筆試測驗合格且符合第二階段面試資格者,請至遲於 115 年 1 月 19 日(星期一)24:00 前備妥「應徵人員基本資料表」乙份(符合面試資格者,請自行至證基會網站下載)及英文檢定證明(報考時尚未上傳者須繳交),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tdcc@sfi.org.tw (檔名請以報考姓名編寫)。

第 8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 114.11.19

(二)面試當日請攜帶個人身分證件及應徵類別所應具備之學歷畢業證書、英文檢定證明、工作經驗證明、專業證照證明及其他資格證明文件正本、影本各乙份辦理報到,正本查驗後發還,影本留存集保結算所。未攜帶前揭資料者,不得入場面試。凡報到時間經唱名3次未到者,視同棄權,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試。

陸、其他注意事項

- 一、應考人為報名「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114 年新進人員招募甄選」,須提供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教育、職業與聯絡方式等,將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僅限於製作招募測驗相關表單、招募測驗相關事項通知與資料分析。
- 二、應考人於報名前,務請詳閱本簡章內容;一經報名,即視同應考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 內容;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集保結算所及證基會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 三、本項測驗之試題卷、答案卡(卷)一律回收,且不提供試題解答公告及試題疑義之釋示。 應考人於各節離場前須同時繳回試題卷及答案卡(卷),違者該節成績以零分計。繳卷 時,應經監試人員驗收後始得離場。
- 四、試務行政作業洽詢電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測驗中心 (02)2357-4361 陳小姐;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9:00~17:30。
- 五、測驗當日如遇颱風、豪雨等不可抗拒之天災,請密切注意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訊息,以確認本項測驗是否延期。
- 六、有關應試注意事項及測驗須知請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及測驗通知書相關說明。

第 9 頁, 共 9 頁 公告日期: 114.11.19